**附件3:**

**2022年度广州软件学院 系团委工作情况自评表**

（数据统计时间范围为2022.4.1-2023.3.31。若有特殊的数据统计时间要求，将会在细则中另行说明。）

| **考核**  **类别** | **考核项目** | **考核细则（总分100分）** | **加分说明** | **自评** | **考评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第一板块**  政治建设  1-7  （30分） | 思  政  与  学  术  引  领  30分 | 1.系团委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系列大型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次（5分）【见注1】 | 1.每场1分，上限5分 |  |  |
| 2.系团委开展“青年大学习”网上主题团课学习，**2022年第六期到2023年第四期（共33期）**平均参学率 %（5分）（需提供智慧团建系统截图） | 2.70%以下得3.5分，70%-79%得4分，80%-89%得4.5分，90%及以上得5分 |  |  |
| 3.系团委在“立志·修身·博学·报国”主题系列活动中获奖 项（4分）（需提供获奖证书或公示链接） | 3.一等奖每项得2分，二等奖每项得1.5分，三等奖每项得1分，上限4分 |  |  |
| 4.系团委是（否）实行三校三审制度，线上线下宣传平台有专人管理，传递正能量，无不正当言论发生（1分）（需提供人员设置截图或落款审核人员截图） | 4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1. 系团委**当年（2022年）**在校团属公众号报送本组织活动（工作） 篇（次）（4分），校外公众号平台报道 篇（次）（1分）   （校团属公众号报送篇数=广软青年汇推送数+广软青年志愿者推送数，需提供推文链接或截图） | 5.校团属公众号报送6-10篇得2.5分，11-15篇得3分，16-20篇得3.5分，20篇以上得4分；校外公众号平台报道1篇得0.2分，每增加1篇加0.2分，上限1分 |  |  |
| 6.系团委统筹系内学生组织办好共青团思想引领系列活动，并通过海报、公众号、视频等形式进行宣传报道 项活动（4分）【见注2】 | 6.报道推送2项活动得2.5分，每增加2项活动加0.5分，上限4分 |  |  |
| 7.系团委统筹系内各单位开展科技学术节并校级立项活动 项（6分）（需提供立项公示） | 7.立项1项得2分，每增加1项加1分，上限6分 |  |  |

【注1】围绕深入贯彻学习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、“学党史、强信念、跟党走”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”“立志·修身·博学·报国”、学习“十四五”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等主题，结合五四、七一、国庆等重要节点，积极开展大型主题宣传教育活动（需提供相关推文链接或现场照片，且体现相关主题字眼）

【注2】共青团思想引领系列活动包含：主题团日活动、青马工程、青年之声、“五四”先进集体、星级班级、榜样引领工程、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活动等，同一活动不同宣传形式算作一项活动（需提供相关推文、视频或海报）

| **考核**  **类别** | **考核项目** | **考核细则（总分100分）** | **加分说明** | **自评** | **考评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第二板块**  组织基础  8-25  （31分） | 团  干  部  队  伍  建  设  6分 | 8.系团委团干部是（否）参加上级团组织安排的各类培训，如:青马工程、志愿服务培训等（1分）（需提供各类培训现场照片，一张为一次培训） | 8.达2次及以上得1分 |  |  |
| 9.系团委围绕党史学习、习近平系列讲话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等开展“团干讲团课”活动 次（1分）（需提供团课现场照片，一张为一次团课） | 9.达2次及以上得1分 |  |  |
| 10.系团委骨干递交入党申请书比例为 %（1分） | 10.达95%及以上得1分 |  |  |
| 11.系团委骨干获“广软奖学金”或“五星”奖项，或入选“十佳大学生年度人物”，或进入学生骨干技能大赛终评环节（3分）（需提供相关公示） | 11.四项荣誉中满足任意三项即可得2分，四项均满足得3分。若全系违纪率高于校均线则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团  员  队  伍  建  设  13分 | 12.**当年（2022年）**发展团员 名，发展团员指标与团员“推优入党”工作是（否）有按名额推荐（1分）（需提供相关公示） | 12.若无公示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13.智慧团建系统团费征缴工作月均完成率（团员团费缴纳率） %（3分）  （该率=缴纳人数/应缴团员数） | 13.各系数据由高到低排名，第1名3分、2-3名2.5分、4-6名1.5分、7-9名1分 |  |  |
| 14.新生团组织关系转接率达 %（2分）（需提供智慧团建系统截图） | 14.各系数据由高到低排名，第1名2分、2-3名1.5分、4-6名1分、7-9名0.5分 |  |  |
| 15.两制工作完成率达 %（4分）（需提供智慧团建系统截图） | 15.各系数据由高到低排名，第1名4分、2-3名3.5分、4-6名3分、7-9名2.5分 |  |  |
| 16.毕业生团组织关系转接率 %（3分）（需提供智慧团建系统截图） | 16.各系数据由高到低排名，第1名3分、2-3名2.5分、4-6名2分、7-9名1.5分 |  |  |
| 基  层  组  织  建  设  12分 | 17.系团委是（否）指导检查各级团支部工作按工作手册如实进行（0.5分）（需提供工作手册） | 17.若无工作手册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18.系团委是（否）建立重大事项向上级团委请示报告制度（0.5分）（需提供相关证明） | 18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19.系团委按质按量推报“活力在基层”并获“百优”、“千入围”奖项（3分）（需提供相关奖状或获奖公示） | 19.获“百优”奖项每项得1分，“千入围”奖项每项得0.5分，上限3分 |  |  |
| 20.系团委是（否）指导基层团支部落实“班团一体化”班委团支委换届选举工作（1分）（需提供相关公示）  **第二板块**  组织基础  8-25  （31分）  （31分） | 20.若无公示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21.系团委是（否）统筹学生会、专业协会开展工作（0.5分）（需提供相关证明） | 21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22.智慧团建系统本级及下级及时响应率为 %（3分）【见注3】 | 22.75%以上得3分，65%-75%得2分，65%以下得1分 |  |  |
| 23.系内目前智慧团建系统空心团支部 个、无团干团支部 个（1分）（需提供智慧团建系统截图） | 23.若系内存在空心团支部或无团干团支部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24.系内未满28周岁的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和教师团干部是（否）入驻“智慧团建”系统（0.5分）（需提供智慧团建系统截图） | 24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25.系团委团支部组织化学习专题录入率 %（2分）（需提供智慧团建系统截图） | 25.100%得2分，90%-99%得1分，75%-89%得0.5分，75%以下不得分 |  |  |



【注3】计算公式为

统计时间范围为2022年4月-2023年3月，共12个月。如某月“需响应申请总数”为零，则该月的“及时响应率”不纳入计算范围。如：XX系团委2022年11月、2023年2月的需响应申请总数均为0，则按照公式直接计算此统计期间剩余月份的及时响应率平均值即可。需提供智慧团建系统截图。

| **考核**  **类别** | **考核项目** | **考核细则（总分100分）** | **加分说明** | **自评** | **考评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第三板块**  联系服务  26-38  （31分） | 公  益  志  愿  服  务  18.5分 | 26.办理志愿者证人数占全系总人数的比例为 %（3分） | 26-28.均需提供系统截图。各系数据由高到低排名，第1名3分、第2—3名2.5分、第4—6名2分、第7—9名1.5分 |  |  |
| 27.平台注册志愿者**当年（2022年）**人均服务时数 小时（3分） |  |  |
| 28.本单位**当年（2022年）**开展的服务活动数 次（3分） |  |  |
| 29.是（否）正常开展社会实践活动，系部学生参与状况良好（0.5分）（需提供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照片） | 29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30.系内志愿服务队是（否）积极申报各类社会实践项目（0.5分）（需提供申报截图） | 30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31.组织学生参加“三下乡活动”并获得国家级奖项 个，省级奖项 个，市级奖项 个，校级奖项 个（4分）（需提供相关奖状或获奖公示） | 31.国家级奖项每项得2分，省级奖项每项得1.5分，市级奖项每项得1分，校级奖项每项得0.5分，上限4分 |  |  |
| 32.系内学生积极参与三支一扶、西部山区计划、乡村教师计划，并有 人被录用（2分）（需提供录用名单或公示） | 32.每录用1人得0.5分，上限2分 |  |  |
| 33.是（否）按时提交系内学生社会实践报告，该期间两次平均上交比例为 %（2分） | 33.各系数据由高到低排名，第1名2分、第2—3名1.5分、第4—6名1分、第7—9名0.5分 |  |  |
| 34.系内学生是（否）积极参与无偿献血（0.5分）（需提供动员截图或推文） | 34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就  业  与  双  创  服  务  12.5分 | 35.系内学生是（否）积极参加“展翅计划”项目并获得官方实习证明（0.5分）（需提供官方实习证明） | 35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36.系团委组织申报挑战杯项目，校赛立项 个，省赛立项 个（4分） | 36-37.均需提供立项公示证明。仅在校赛立项每项0.5分，省赛立项每项1分，上限均为4分 |  |  |
| 37.系团委组织申报攀登计划项目，校赛立项 个，省赛立项 个（4分） |  |  |
| 38.系内学生参与“互联网+”大赛并获国家级奖项 个，省级奖项 个，市级奖项 个，校级奖项 个（4分）（需提供相关奖状或获奖公示） | 38.国家级奖项每项得2分，省级奖项每项得1.5分，市级奖项每项得1分，校级奖项每项得0.5分，上限4分 |  |  |
| **第四板块**  作用发挥  39-42  （8分） | 贡  献  度  6分 | 39.积极承办五四评优、双月双节开闭幕式或校团委交办的其他活动 场（2分）（需提供活动现场照片） | 39.若无相关证明，此项不得分 |  |  |
| 1. 系部助力周边学校、街道或社区进行辅助性工作（如：与街道合作进行社会实践、合办赛事等）（2分） | 40.此项若有加分请附上300字文字说明及2张图片 |  |  |
| 41.在提案大赛、学生骨干技能大赛或其他比赛中，提出建设性意见/项目并被采纳（2分）（需提供相关证明） | 41.各系数据由高到低排名，第1名2分、2-3名1.5分、4-6名1分、7-9名0.5分 |  |  |
| 工  作  创  新  2分 | 42.围绕共青团的“三力一度”工作核心，积极尝试探索建立具有本系特色的文化产品、工作模式、精品项目等（2分） | 42.此项若有加分请附上300字文字说明及2张图片 |  |  |